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珠免集团　　编号：2026-069

债券代码：250772　　债券简称：23 格地 01

债券代码：281481　　债券简称：26 珠免 01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涉案的金额：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自前次披露至今累计新增诉讼、仲裁金额合计约 576.7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46%。
- 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本次披露诉讼、仲裁案件中，处于已结案的案件涉及金额约 24.05 万元；处于审理阶段的案件涉及金额约 552.71 万元。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审理完结，公司将根据法院最终判决和执行金额确定具体影响金额，并审慎进行后续会计处理。针对已结案诉讼，公司已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了相应的会计处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6 年 9 月 1 日，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珠海海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控租赁”）就与自然人谭某因车辆租金逾期引发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向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次诉讼的案件事实、请求等主要内容

（一）案件事实

海控租赁与被告谭某通过案外人运营的“骑呗购”APP 签订《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合同》，约定：根据被告的资金需求，海控租赁支付购车款（即融资款）后取得车辆所有权，再将所购车辆回租给被告使用，被告按约定向原告支付租金及其他款项，租期届满且被告付清全部租金及留购价款后车辆所有权转归被告。鉴

于海控租赁已履行合同义务，而被告占有使用车辆后未按时向海控租赁支付租金；且对海控租赁发送的催款通知不予理会，拒绝履行付款义务，已构成违约，海控租赁据此向法院提起诉讼。

（二）诉讼请求

海控租赁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全部剩余租金、违约金、律师服务费及诉讼费用等费用，合计为 29,687.05 元。

三、诉讼裁判情况

本案已由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受理，尚未审理完结。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诉讼尚未开庭，最终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较小，公司将依据案件实际进展情况和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五、公司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自公司前次披露累计诉讼、仲裁情况公告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新增诉讼、仲裁金额合计约 576.7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46%。未单独披露案件中，均为海控租赁作为原告基于同类型车辆租金逾期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事由，对若干自然人提起的相关诉讼，单件诉讼的涉案金额较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案件已结案 10 件，剩余 257 件尚在审理中。

公司将密切关注诉讼事项进展，依法依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